

7月7日,记者从陕西省教育厅获悉:《陕西省义务教育课程实施办法》近日公布,该办法将于2023年秋季学期开始施行。

实施办法明确:陕西省以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为依据,全面落实培养目标、课程设置、组织实施、综合评价等要求,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学校课程管理规定,确保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科学实施,规范有效。严格执行零起点教学,严禁增减国家课程科目和课时。严控考试测验次数,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不得面向小学各年级和初中非毕业年级组织区域性或跨校际的考试。

# 《陕西省义务教育课程实施办法》今秋实施 开设英语课程起始年级 为小学三年级

一至九年级每学年共39周

据悉,实施办法明确:陕西省义务教育课程实行九年一贯整体设置,分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按“六三”学制安排。学校须按照《陕西省义务教育课程设置表(试行)》开齐开足开好课程,着力完善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结构、增进课程效能。

一至九年级每学年共39周。其中,一至八年级新授课时35周,复习考试时间2周,学校机动时间2周;九年级新授课时33周,第一学期复习考试时间1周,第二学期毕业复习考试时间3周,学校机动时间2周。学校机动时间可根据教育教学需要合理用于安排

科技文体活动等。九年新授课总计9522课时,一至二年级每周26课时,三至六年级每周30课时,七至九年级每周34课时。鼓励学校结合实际,自主确定各科目周课时数,但须符合《课程设置表(试行)》规定的相应学段课时数的上下限要求。

开设英语课程起始年级为三年级

确立国家课程的主体地位,严格执行零起点教学,严禁增减国家课程科目和课时,做到应教尽教,不追赶进度、不超越难度。其中,英语课程的开设起始年级为三年级;有条件的学校可在一、二年级开设,供学生选修,内容以听说为主,平

均每周不超过1课时。劳动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由各校按照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课程标准、指导纲要等文件要求开设。

地方课程由省教育厅统筹规划,原则上在部分年级设置,以省情教育为主,着重挖掘陕

西自然地理、历史传统、红色文化、经济民生、社会风俗和科技创新等资源的育人价值,丰富学生课程体验,增进学生对陕西省情的认识和理解,激发学生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涵养家国情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义务教育学校不得使用境外教材

学校建立健全教师、社会专业人士及家长等多方参与的校本课程开发机制,设立由学校领导、教师、学生代表、教研员、校外专家等人员组成的课程审定专门机构,自主审定校本课程内容,形成校本课程纲要,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校本

课程育人目标须与国家课程、地方课程贯通一致,内容上与国家课程、地方课程避免交叉重复。原则上不对专题教育独立设课。

严禁用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取代国家课程。未经省教育厅批准,各地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不得违规擅自设置

市级或县级地方课程及编写教材,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必须经省级教材委员会审定。校本课程原则上不编写教材,积极倡导以实践活动手册、学习资源包、活页、汇编等形式呈现。义务教育学校不得引进境外课程、不得使用境外教材。

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

实施办法明确,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鼓励通过情境化、游戏化、项目化等方式评价学生学业表现;其他年级由学校每学期组织一次期末考试。初中年级从不同学科的实际出发,可适

当安排一次期中考试。各地不得面向小学各年级和初中非毕业年级组织区域性或跨校际的考试;学校和班级不得组织周考、月考、单元考试等其他各类考试,也不得以测试、测验、限时练习、学情

调研等名义变相组织考试。初中毕业年级可在第二学期完成课程教学任务后,在总复习阶段组织1至2次模拟考试。坚持规范考试实施,以课程标准为命题依据,不得制定考试大纲。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减少机械记忆试题

坚持素养导向,推进综合学习,开展大单元教学、主题化学习、项目式学习等,每门课程原则上用不少于10%的课时设计

跨学科主题学习。落实因材施教,关注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探索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把握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改革方向,

减少机械记忆试题和客观性试题比例,提高探究性、开放性、综合性试题比例,积极探索跨学科命题。 本报记者 张彦刚

## 教育部部署开展校外培训“监管护苗” 2023年暑期专项行动

据新华社电 记者7日从教育部获悉,教育部日前印发通知,决定于7月至8月在全国开展校外培训“监管护苗”2023年暑期专项行动。

专项行动覆盖全国31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聚焦解决当前校外培训治理中存在的四个方面突出问题。

——严查重处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用好网格化综合治理机制,对“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以及以夏令营、研学旅行、托管班等名义违规培训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坚决防范“黑培训”“黑机构”等侵害群众利益情况发生。

——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守护学生家长所交预收培训费用安全。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收费和预收费情况开展全面排查,加强价格监测,防止恶意涨价,严查校外培训机构超时段、超限额收费和价格欺诈、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

——有效化解校外培训消费纠纷。推动各地全面应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全面使用《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坚持“一机构一策”,多措并举解决“退费难”问题。

——强化培训机构安全管理。部署各地在暑期前至少开展一次全面安全排查,对发现的风险点和安全隐患要以零容忍态度即查即改,切实抓好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实。

通知强调,培训机构和媒体不得违规发布校外培训广告,不得宣扬“暑期最可怕”“暑假是第三个学期”等错误概念,不得制造或炒作教育焦虑。

通知要求畅通举报渠道,鼓励群众通过国务院“互联网+督查”、教育部官网、“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举报平台及地方举报渠道,提供违法违规问题线索,推动形成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 陕西出台实施意见 加强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 开设高中学生发展指导课程

本报讯(记者 张彦刚)陕西省教育厅7月7日发布加强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的实施意见。明确坚持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和人才观,尊重学生独特的个性特质,根据学生的兴趣爱好、性格特征、价值取向、能力特长等,帮助学生树立发展志向,确立发展目标,开展针对性的个性化辅导,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地成长。

要帮助学生了解普通高中课程设计、学科知识体系和学习要求,以更好适应高中阶段的学习;指导学生明确个人学习目标,科学合理制订选择性必修和选修课程学习计划,确定选考科目;指导学生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的学习方法和策略,激发学生内在学习潜能;指导学生正确处理学习与生活的关系,合理安排时间,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引导学生科学评估自身学业与能力水平,并依据自身实际合理选择升学或就业。

帮助学生了解经济社会发展趋

势和需求,了解不同行业的现状和发展前景,了解不同职业的工作任务和技能要求等;借助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各种社会资源,指导学生在实践活动和职业体验过程中了解不同职业的特点,了解自身职业倾向,培养学生职业兴趣;引导学生明确职业发展目标,并合理开展适合自己的职业生涯规划。

学校要根据办学实际,开设高中学生发展指导课程,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课程体系。推进学生发展指导与学科教学有机融合,唤醒学生自主发展意识并科学规划个人发展,推进全过程全方位育人。高中三年的课程不少于36课时,主要开展学生发展指导课程和职业体验活动,重点在高一、高二年级实施,可结合心理健康教育、综合实践活动统筹实施。推动高校以多种形式向学生介绍专业设置、选拔要求、培养目标及就业方向等,为学生提供咨询与帮助。

## 西安市公布今年民办小学初中招生计划 28 所民办初中计划招生 10997 人

本报讯(记者 张彦刚)依照2023年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日程安排,7月7日西安市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相继公布了辖区民办小学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西安市教育局公布了全市各民办初中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

今年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政策明确,民办小学原则上在属地区县、开发区范围内招生。开发区管理的民办小学,可在本开发区和原管辖行政区范围内招生;行政区之间移交的民办小学,可在现管辖行政区和原管辖行政区范围内招生。民办小学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由属地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审核后报西安市教育局核准。民办初中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优先满足学校所在区县、开发区学生入学需求,按照教育行政部门核定的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招生,不得跨区域招生。

记者在各区县及开发区网站及公众号上公布的民办小学招生计划看到,各区县及开发区均能按照要求

规范明确招生范围及直升数额。记者发现部分公布的民办小学的招生计划数与直升数持平,例如莲湖区锦园小学招生计划数为228人,直升数为228人;西安高新东区小学招生计划数为297人,直升业主子女数为297人。

在西安市教育局公布的民办初中招生计划中,全市28所民办初中计划招生10997人(235个班,含直升2371人),这些学校的招生范围均为西安市(含西咸新区直管区)。其中碑林区西安翱翔中学计划招生800人(含直升134人)、西安辅轮中学计划招生900人;雁塔区西安太白学校计划招生500人(含直升86人)、西安崇是中学计划招生400人(含直升20人)、西安高新唐南中学计划招生400人;灞桥区西安滨河学校计划招生1200人(含直升289人);高新区西安高新东区初级中学计划招生400人(含直升141人),具体各民办初中招生计划可登录西安市教育局网站及关注秦闻APP查看。